

附件

2017年深圳市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一、主承销商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销团一般成员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